

列如几著作述注



云南人民出版社

K992

1
2

刘知几著作选注

云南工具厂理论组
昆明师范学院中文系 注译
云南大学中文系

云南人民出版社

1973年·昆明

A418801



目 录

刘知几简介	(1)
感 经(选)	(3)
疑 古	(29)
《感经》读后	(59)

刘知几简介

刘知几（公元六六一—七二一年），字子玄，彭城（今江苏省徐州）人，是我国唐代著名的法家历史学家。

刘知几出身于一个小官僚家庭，二十岁中进士，调获嘉县任主簿。在武则天执政时期，刘知几积极支持代表庶族地主革新派的武则天执政，他曾两次上书，主张用人要“明察功过”，做到“君不虚授”，“臣无虚受”，受到武则天的赞赏。不久，他被提升到中央担任崇文馆学士等职，后来又被提升为凤阁舍人，负责起草皇帝诏书，参议百官奏章。

刘知几处在唐初封建地主阶级内部革新派与豪强势力复古派斗争相当激烈的时期，意识形态里的儒法斗争相当尖锐。儒家代表人物孔颖达、颜师古等尊孔派，积极修订《五经正义》等反动儒家经典，竭力宣扬孔老二的说教，把孔老二吹捧得神乎其神。刘知几站在当时的法家路线一边，在编修国史期间，勇敢地投入了批孔反儒的斗争。有一次他的朋友王元感写了《尚书纠谬》、《礼记绳愆》，受到儒生们的恶毒攻击，刘知几挺身而出，同知己联名上书为王元感辩护。这件事说明，刘知几不但敢于抨击当时的儒家，也敢于抨击儒家经典和孔老二。由于尊孔派的阻挠，使得刘知几在治史工作上遇到重重困难。他不禁感慨地说：“见用于时而志不遂”，因此，下决心辞去编修国史的工作，写下了著名的富有战斗性的史学评论集

《史通》。在《史通》里，刘知几通过对古史及史籍的评论，阐明了他的“不畏强暴”，“分清邪正是非，鉴别史料真伪，不为浮词妄饰”而强调“直笔”的法家史学观点，批判了孔老二“为贤者讳”的反动史学观点及充满孔孟之道毒汁的儒家“经典”，沉重地打击了当时的尊孔崇儒的复古派，为维护唐朝前期的法家路线起了积极的进步作用。

但是，由于时代和阶级的局限，刘知几对孔老二和尊孔派的批判是不彻底的，他不可能认识儒家“为贤者讳”的史学观点的目的是“克己复礼”。而他提出的“直笔”的主张，也不过是以封建庶族地主阶级的是非观点评价历史，为庶族地主的政治要求服务罢了。但刘知几在唐初尊孔逆流喧嚣声中，能高举东汉唯物主义思想家、著名法家代表王充的反孔大旗，矛头直指孔老二及儒家经典，这种斗争精神是难能可贵的。

刘知几一生的绝大部分时间都从事研究我国古代历史和史籍。他的著作较多，但流传至今的只有《史通》一书。《史通》分内篇和外篇两部，全书二十卷，共五十二篇，现存四十九篇。

惑 经 (选)

【说明】“惑经”，就是对儒家奉为“大经”的《春秋》提出怀疑。本文选自刘知几的《史通》卷第十四外篇，是唐初一篇有力的讨孔檄文。

《惑经》一文结构严谨，条理清楚，前后呼应。全文分为两大部份。第一部份指出《春秋》有十二“未谕”，第二部份指出尊孔派对孔老二有五个“虚美”。

刘知几继承和发扬了东汉法家王充的战斗精神，矛头直指孔老二，对孔老二“为贤者讳”的反动史学观点展开了猛烈批判。他在文章中指出：孔丘完全不是什么“固天所纵”的圣人，而是一个“为贤者讳”的奴隶主贵族的爪牙帮凶。因此孔丘在政治上“因周礼旧法”，复古保守；在学术上“文过饰非”，不学无术；在行动上“推避以求全，依违以免祸”，贪生怕死。在对《春秋》的批判里，刘知几提出了“直笔”的史学原则，认为一个好的史官必须对历史进行实事求是的清楚而有条理的记载。刘知几通过对大量历史事件的分析说明，指出孔老二炮制的《春秋》贯穿着一条又大又粗的“为贤者讳”的反动黑线。孔老二选择和组织史实材料“略大存小”，“巨细不均”，“繁省失中”，就是为了搞他的“为贤者讳”。更为恶劣的是孔老二对历史上一些荒诞无稽的传说完全不加鉴别，而是“遵彼乖僻”，“习其讹謬”。因此一部《春秋》把历史

搞得“是非相乱，真伪莫分”。刘知几愤慨指出：孔丘完全违背了“直笔”的史学原则，所谓的“大经”《春秋》不过是一部“厚诬来世”的大毒草罢了。而尊孔派对《春秋》的无耻吹捧，完全是“乌有之谈”。

刘知几通过《史通·惑经》对孔老二及《春秋》的批判，无情地鞭挞了当时豪强地主妄图复辟倒退的尊孔逆流，有力地捍卫了庶族地主主张革新的法家路线。

但是，刘知几毕竟是地主阶级的思想家、史学家，由于时代、阶级的局限，他思想上仍然受着儒家思想的束缚。从他说的“臣子所书，君父是党，虽事乖正直，而理合名教”的话里，我们可以看出他对孔老二及儒家思想的批判是不彻底的。刘知几站在庶族地主立场上反对孔老二“为贤者讳”的反动史学观点，主张“直笔”史学原则，是为地主阶级服务的。这同马克思主义用历史唯物主义的科学方法揭示阶级斗争的规律，反映劳动人民创造历史、推动历史前进的伟大作用有着根本的区别。

吹捧孔丘，歪曲历史，是历史上一切反动派的惯用手段。林彪为了“克己复礼”，颠覆无产阶级专政，篡改历史，伪造历史，妄图复辟资本主义，就是如此。学习《惑经》一文，对我们进一步认识林彪一伙的反动本质，深入学习无产阶级专政的理论，有一定的帮助。

昔孔宣父以大圣之德应运而生^①，生民以来未之有也，故使三千弟子，七十门人钻仰不及^②，请益无倦^③。然则尺有所短，寸有所长^④，其间切磋酬对颇亦互闻得失^⑤。何者？睹仲由之不悦，则矢天厌以自明^⑥；答言偃之弦歌，则称戏言以释难^⑦。斯则圣人之设教，其理含弘^⑧，或援誓以表心，或称非以受屈。岂与夫庸儒末学文过饰非，使夫问者缄辞杜口^⑨，怀

①孔宣父：唐太宗贞观十一年（公元637年）曾下诏书，尊孔丘为“宣父”。在本文里作者虽然对孔丘及其史学观点提出了尖锐的批判，但是由于阶级和时代的局限，作者对孔丘还是相当尊崇的。从称呼上也可以看出，作者对孔丘不敢直呼其名，称“宣父”，称“夫子”，这都说明他所受的阶级局限。

②钻仰：出自《论语·子罕》“仰之弥高，钻之弥坚”句。这是孔老二的门徒对孔丘的无耻吹捧。全句的意思是说对孔丘的道德、文章“越抬看越觉得高，越用力钻研越觉得深奥”。这里用作刻苦钻研的意思。

③请益无倦：努力去请教而不感到厌倦。

④尺有所短，寸有所长：出自屈原《楚辞·卜居》，引申为各有所短，各有所长。刘知几用这个成语，指出孔丘也很有错误的地方。

⑤其间切磋（cuō 摽）酬对颇亦互闻得失：孔丘和门徒之间研究问题，对答，也还很有些错误的地方。

⑥睹仲由之不悦，则矢天厌以自明：见《论语·雍也》。仲由即子路。有一次孔丘去见卫灵公的夫人南子，子路很不高兴。孔丘就对天发誓：“如果我做了坏事，让老天厌弃我！让老天厌弃我！”矢：发誓。

⑦答言偃之弦歌，则称戏言以释难：言偃即子游。《论语·阳货》篇记载：孔丘的学生子游在武城当县令。有一次孔丘到武城，听见弹琴唱歌的声音，就嘻笑着说：“杀鸡怎么用杀牛的刀呢？”意思是说小地方不必用礼乐教育来治理。子游就用孔丘说过的话对孔丘进行质问，孔丘慌忙解释说：“我刚才说的不过是开玩笑罢了。”

⑧含：含蓄。弘（hóng 红）：广大。形容孔丘的说教既含蓄又广博。这里有讥讽的意味。

⑨缄（jiān 艰）辞杜口：闭住嘴巴不敢说话。缄：封闭。杜：堵塞。

〔提要〕这一段总括全文，阐明写作意图。刘知几认为孔丘虽然是“大圣大德”的“圣人”，但也有值得指责批判的地方，并表明自己的态度，要效法“接舆之歌”，“林放之问”，对孔丘篡改、歪曲历史的卑劣行为进行严肃批判。

〔译文〕从前，孔宣父凭着大圣人的德行，顺应天命出生了，这是从来没有过的事情，所以，就使得他的三千弟子，七十门徒刻苦钻研都赶不上他，努力请教也不感到厌倦。可是，“尺有所短，寸有所长”，他和门徒之间在研究问题和应酬答对的时候，互相也很有一些错误的地方。为什么这样说呢？比如看到子路不高兴，就对天发誓说：“让老天厌弃”来表白自己；在回答言偃关于弦歌的问题时，就以开玩笑作幌子，来解除难堪的处境。这就是圣人进行的教育。他的理论含蓄广大，有时候拿赌咒来表白心理，有时候说明不是那回事，而感到受了委屈。这难道跟那些平庸的不学无术的儒生，用假话来掩盖自己过错的做法不是一样吗？这就使得那些提问题的人闭嘴不敢说话，有怀疑也不敢提出。孔子教育学生也就象这样罢了。哎！古代和现在时代不同了，孔子传授由于时代不同也相隔很远。我恨不能陪着五尺的儿童，亲自承担起洒扫的责任；象孔氏门徒一样，亲自接受仁德的教育。而我只能研究和搜集一些残缺破烂的古书，牵强地解释孔子遗留下来的文章。可是，孔子著作的精华早就消失了，只剩些糟粕作为研究的对象。于是就使得道理不通达，但是又找不到途径来解除怀疑。因此，我拿着书时心里打不定主意；提起笔来心里感到抑郁，想说却又说不出来。如果孔子死了有灵魂的话，我就敢效法楚国的接舆在孔子面前唱讽刺的歌，跟鲁国林放一样向孔子提些疑难的问题。可是，孔子说话作事、删改古诗、赞赏《周易》，这方面的内容都很广泛，难得全面加以评论。现在我只拣取他一点有关历史方面的文章，在后面加以评论。

案夫子所修之史^①，是曰《春秋》^②。窃详《春秋》之义，其所未谕者有十二^③。

〔提要〕这一段承上启下，指出孔丘编纂的《春秋》有十二个不通的地方。

〔译文〕孔子编写的史书，叫做《春秋》。我详细研究《春秋》的内容，其中我不理解的地方有十二点。

盖明镜之照物也，妍媸必露^④，不以毛嫱之面或有疵瑕而寝其鉴也^⑤。虚空之传响也，清浊必闻，不以绵驹之歌时有误曲而辍其应也^⑥。夫史官执简^⑦，宜类于斯。苟爱而知其丑，憎而知其善，善恶必书，斯为实录^⑧。观夫子修《春秋》也，多为贤者讳^⑨。狄

①案：发语词，有考查一下的意思。

②春秋：历史书名。在这部书里鲁国史官记载了春秋时期鲁国的历史。孔丘曾对这部书进行删改，后来成为儒家尊奉的经书之一。刘知几在篇文章里认为《春秋》就是孔丘编写的。

③谕：同“喻”，明白，理解。

④妍（yán 严）：美丽。媸（chī 吃）：丑恶。

⑤毛嫱（qiáng 墙）：古代美女，有的说是越王的美姬。疵（cī 刺）瑕（xiā 瑕）：毛病，斑点。寝：停止。鉴：照物的功用。

⑥绵驹：春秋时齐国著名的歌唱家。辍：停止。

⑦执简：拿着书简。引申为编写历史。

⑧斯：这就是。实录：忠实的记录。刘知几用明镜照物和空气传声为比喻，说明史官编写历史应当“实录”，符合客观实际。这种史学观点在当时是进步的。

⑨多为贤者讳：很多地方替那些“圣人”“贤人”隐讳。贤者：指春秋时期各国当权的奴隶主贵族。

实灭卫，因桓耻而不书^①。河阳召王，成文美而称狩^②。斯则情兼向背，志怀彼我。苟书法其如是也^③，岂不使为人君者，靡惮宪章^④。虽玷白圭^⑤，无惭良史也乎。其所未谕三也。

〔提要〕这一段，刘知几用明镜照物和虚空传响为喻，提出了史官写史应当“实录直书”的史学观点。抨击孔丘编写《春秋》是“情兼向背，志怀彼我”，很多地方为奴隶主阶级统治者辩护，极大地歪曲了历史。

〔译文〕用明亮的镜子照物体，美丽的和丑恶的一定都会显露出来，它不因为毛嫱脸上有缺点就停止了照物的作用。空气传导声音，清音浊声一定听得出来，它不因为绵驹唱歌，有时有错

①狄实灭卫，因桓耻而不书：《左传》记载，卫国国君懿公很喜欢鹤，并让鹤乘车。鲁闵公二年（公元前660年）十二月，狄人攻打卫国，卫国士兵都不愿意去打仗，说：“懿公喜欢鹤，就叫鹤去作战吧！”后来狄人就灭了卫国。齐桓公是当时春秋各国的霸主，对外族有抵抗侵略和对各小国负有保护的责任，狄人灭了卫国，对齐桓公来说是一件耻辱的事情。所以孔丘在编写《春秋》时，为了替齐桓公隐讳，就掩盖了事实真相，只说：“十有二月狄入卫”。《左传》《谷梁传》对此有详细记载。

②河阳召王，成文美而称狩：《左传》记载，鲁僖公二十二年（公元前632年），晋文公派兵侵略曹国，攻打卫国，又联合四个诸侯国打败了楚国。然后在河阳大会诸侯，并召见周天子。孔丘认为诸侯王召见周天子是违犯“周礼”的事情。但又要替晋文公隐讳，就胡说：“天王狩于河阳”。刘知几认为这种做法是对历史的歪曲。狩：打猎。

③书法：记录史事的原则。

④靡惮宪章：不害怕法律。

⑤玷（diàn 点）：白玉上面的污点。白圭：古代帝王、诸侯在举行典礼时拿的一种玉器。这里比喻高级官员。虽玷白圭：意思是虽然在好玉上弄上污点。比喻给好人记录了缺点、错误。

误的曲调就停止了它传声的功能。史官编写历史，也应该象这样。如果所爱的人做了坏事，所憎恶的人做了好事，好的和坏的都一定记载，这样就是“实录”。看孔子编写的《春秋》，很多地方都替“圣人”、“贤人”隐瞒错误和罪恶。比如狄国确实灭了卫国，但为掩盖齐桓公不能抵御狄的羞耻就不写进《春秋》。晋文公在河阳（河南温县）召见周天子，但孔子为了成全晋文公的“美德”，就说成是周天子在那里打猎。这就是孔子的感情是有倾向性的，爱谁恨谁都分得很清楚。如果写历史可以象这样，岂不是使那些做国君的都不怕法律了吗？虽然使白玉上有些污点，但对一个好的史官来说，那是不应该感到惭愧的啊！这是我不理解的第三点。

哀八年及十三年，公再与吴盟^①，而皆不书。桓二年^②，公及戎盟，则书之。……夫非所讳而仍讳，谓当耻而无耻。求之折衷^③，未见其宜。其所未谕四也。

〔提要〕这一段指出孔丘编写《春秋》“非所讳而仍讳，谓当耻而无耻”，是非不分，把历史颠倒了。

〔译文〕鲁哀公八年和十三年，鲁哀公两次跟吴国订立盟约，可是《春秋》上都没有写。鲁桓公二年，鲁桓公和戎订立盟约，《春秋》上却又记载了。……孔子编写《春秋》，不应当隐瞒的他却隐瞒了，本来应当是感到羞耻的他又不认为是羞耻。孔子编写史书的准则，未见得恰当。这是我不理解的第四点。

①再：两次。

②哀八年：鲁哀公八年（公元前487年）。哀十三年：鲁哀公十三年（公元前482年）。桓二年：鲁桓公二年（公元前710年）。

③折衷：也作折中，用以判断事物的准则。

诸国臣子，非卿不书^①。必以地来奔，则虽贱亦志^②。斯岂非国之大事，不可限以常流者耶^③？如阳虎盗入于讎，拥阳关而外叛^④。传具其事，经独无闻。何哉？且弓玉中亡，犹获显记，城邑失守，反不沾书。略大存小，理乖惩劝^⑤。其所未谕五也。

〔提要〕这一段指出孔丘编写《春秋》，“略大存小”，本末倒置，违背了所谓的“惩劝”原则。

〔译文〕各个国家的臣子，没有做到“卿”的职位的就不记载。但如果带着土地来投奔，那么，即使地位卑微也还是把他记载下来。这难道不是国家大事，不能用世俗常规来限制吗？象阳虎盗窃了传国宝器逃到讎，占据了阳关在外面搞叛乱。

《左传》详细地记载了这件事，唯独《春秋》里没有记载。为什么呢？大弓、宝玉在宫中遗失了，还获得明显的记录；城池失守了，反而在《春秋》里没有一点记载。省略掉大的，保留

①卿：我国古代国君以下分为卿、大夫、士三级，卿就是高于士、大夫的一种爵位。

②志：同“諳”，记载。

③常流：常规，常例。这里指编写历史应当遵循的一般原则。

④阳虎盗入于讎 (huàn 欢)，拥阳关而外叛：见《左传》定公八年。阳虎：鲁国大夫季孙氏的家臣。讎：春秋鲁国的城邑，在现在山东肥城县南。阳关：春秋鲁国城邑，在现在山东宁阳东北。鲁定公八年（公元前502年），阳虎企图攻打鲁国的季孙氏、叔孙氏、孟孙氏，夺取鲁国政权。季孙、叔孙、孟孙联合起来讨伐阳虎。阳虎被打败，就抢走了鲁国宫廷中的宝玉、大弓，跑到讎地，占据阳关继续发动叛乱。孔丘编写《春秋》，记载定公八年的事情只说：“盗窃宝玉大弓”，只字不提阳关失守。刘知几认为孔丘这种作法是“略大存小”，不符合历史记事的原则。

⑤理乖惩劝：按道理来说违背了惩诫鼓励的原则。

了小的，按道理来说是违背了惩罚和鼓励的原则的。这就是我不理解的第五点。

夫臣子所书，君父是党^①。虽事乖正直，而理合名教^②。如鲁之隐桓戕弑^③，昭哀放逐^④，姜氏淫奔，子般夭酷^⑤，斯则邦之孔丑^⑥，讳之可也。如公

①君父是党：意思是帮助国君、父母掩盖错误和过失。党：偏袒。

②名教：指封建社会统治阶级规定的等级名份和礼教。主张人们的言行必须符合名教原则，这是儒家的反动观点。

③隐桓戕（qiāng 腔）弑（shì 斝）：《左传》记载，鲁隐公（姓姬，名息姑）十一年（公元前712年）鲁国大夫羽父要求国君隐公杀死桓公（鲁隐公弟，名轨），任命他当鲁国宰相。隐公不接受这个意见，于是羽父就派人杀死了隐公。鲁桓公十八年（公元前694年），鲁桓公同夫人姜氏到齐国，姜氏和她的哥哥齐襄公通奸。鲁桓公就谴责齐襄公，后来齐襄公设宴，用酒将桓公灌醉，就派公子彭生将鲁桓公杀死在车子上。第二年（公元前693年）三月姜氏从鲁国跑到齐国，下文“姜氏淫奔”指的就是这件事。孔丘编写《春秋》隐讳了这两件事的真相。戕：国君在外被杀。弑：国君被本国臣子所杀。

④昭哀放逐：《左传》记载，鲁昭公二十五年（公元前517年），鲁国的三桓氏（季孙、叔孙、孟孙）起兵造鲁昭公的反。昭公出兵抵抗，反被季孙赶到齐国。鲁哀公二十七年（公元前468年），鲁哀公害怕三桓（季、叔、孟三氏）的势力强大起来，夺取政权。于是就想借助越国力量镇压三桓，结果被三桓打败。鲁哀公就逃跑到邾国。后来到越国继续搞复辟活动。

⑤子般夭酷：《左传》庄公三十二年（公元前662年）记载，鲁庄公死，立子般继承君位。公子庆父嫉妒子般，想立庄公夫人（后妻）哀姜妹妹的儿子为国君。十月，庆父就派养马人牵（luò 洛）在鲁大夫党氏家里将子般杀死。孔丘编写《春秋》隐瞒了这件事的真相。夭：短命死亡。酷：惨。

⑥孔：大。丑：丑事。

送晋葬^①，公与吴盟^②，为齐所止^③，为邾所败^④，盟而不至^⑤，会而后期^⑥，并讳而不书，岂非烦碎之甚。且案汲冢竹书，晋春秋及纪年之载事也^⑦。如重

①公送晋葬：《左传》记载，鲁成公（姓姬，名黑肱）六十年（公元前581年）鲁成公到晋国。晋景公死了，晋国人就扣留下鲁成公，要他为景公送葬。孔丘编写《春秋》，认为这件事耻辱，就隐讳说：“公如晋。”

②公与吴盟：《左传》记载，鲁哀公（姓姬，名蒋）八年（公元前487年），吴国帮助邾（zhū 朱）国攻打鲁国，派兵包围鲁国都城。鲁哀公跟吴国订立盟约以后，吴国军队才撤离鲁国。《春秋》隐讳了鲁哀公与吴盟这一事实，只说：“吴伐我。”

③为齐所止：《左传》记载，鲁僖公（姓姬，名申）十六年（公元前644年）。齐桓公在淮大会诸侯，鲁僖公出席了这次会议。后来齐桓公因为要去消灭项国，就把鲁僖公扣留下来，让他参与灭项。《春秋》隐讳僖公被齐扣留这件事，只说：“公会齐……于淮”。

④为邾所败：《左传》记载，鲁僖公二十二年（公元前638年）八月，邾国发兵攻打鲁国。鲁国以为邾是小国，无关紧要，没有作好准备就去抵抗，结果在鲁国陉（xíng形）被邾国打败。《春秋》隐讳了“鲁败”一事，只说：“及邾人战于升陉”。

⑤盟而不至：《左传》记载，鲁文公（姓姬，名兴）十七年（公元前610年），晋灵公在扈（春秋郑邑，现在河南原武县西北）会聚诸侯，平定宋国。当时因为齐国攻打鲁国的北部边境，所以鲁文公没有参加这次会议。《春秋》隐讳了鲁文公没有到会这回事，只说“诸侯会于扈”。

⑥会而后期：《左传》记载，鲁文公七年（公元前620年），齐国、宋国、卫国、陈国、郑国、许国、曹国的国君跟晋国赵盾在郑国的扈约会，订立同盟，鲁文公迟到。《春秋》隐讳了后至一事，只说：“秋八月公会诸侯晋大夫子”。

⑦汲（jí 及）：汲郡（今河南汲县）在晋国。冢（zhǒng 种）：坟墓。竹书：古代写在竹简上的书籍。汲冢竹书：（公元前280年）晋汲郡人石准盗发魏襄王墓，得竹书数车，这就是后来所谓的“汲冢竹书”。晋春秋：晋国的历史。纪年：即《竹书纪年》，春秋时期的历史书籍。

耳出奔^①，惠公见获^②，书其本国，皆无所隐。唯鲁《春秋》之记其国也，则不然。何者？国家事无大小，苟涉嫌疑，动称耻讳，厚诬来世^③，奚独多乎？其所未谕八也。

〔提要〕这一段作者以古代历史资料为根据，认为史官编写历史应当真实而“皆无所隐”，揭露孔丘修《春秋》“事无大小，苟涉嫌疑，动称耻讳”的恶劣手段，对后代的人是极大的欺骗。但刘知几又认为只要符合“名教”原则，虽然“事乖正直”，对“君父”的错误和过失，如果进行袒护隐讳，还情有可原。这反映了作者所主张的“直笔”“实录”，同样是有阶级和时代局限性的。

〔译文〕臣子所写的史书，要偏袒自己的国君和父母。虽然事情违背了正直的原则，可是符合等级名分和礼教的道理。象鲁国的鲁隐公、鲁桓公被杀，鲁昭公和鲁哀公被赶跑，鲁桓公夫人姜氏淫乱，跑到齐国，鲁庄公的儿子子般被杀短命死了，这些都

①重耳：晋献公次子，（姓姬，名重耳）。《国语·晋语》记载：晋献公（姓姬，名诡诸）二十一年（鲁僖公四年、公元前656年），晋献公后妻骊姬在献公面前说太子申生（献公前妻齐姜子）的坏话，献公发怒，杀死申生师傅杜原款，申生也畏惧自杀。公子重耳和夷吾朝见晋献公，有人就对骊姬说：“重耳和夷吾痛恨你杀死太子申生。”骊姬派人抓捕重耳和夷吾，重耳就跑到狄国去了。重耳在国外流亡十九年，后得秦穆公之力，回到晋国，立为国君。是为晋文公，春秋五霸之一。

②惠公：晋惠公，晋献公第三子（姓姬，名夷吾）。惠公见获：《国语·晋语》记载，晋惠公六年（鲁僖公十五年，公元前645年），秦国国君穆公领兵攻打晋国，在晋国韩原跟晋军大战。晋军战败，晋惠公被秦军俘虏。见获：被俘。

③厚诬来世：大大地欺骗了后代的人。

是国家的大丑事，隐讳下来还是可以的。象鲁成公到晋国被晋国扣下来送葬，鲁哀公同吴国订立盟约，鲁僖公被齐国扣留，被邾国打败的事，诸侯国订立盟约而鲁文公没有到，鲁文公和诸侯订立盟约迟到，这些事情隐瞒下来不写，难道不是烦碎得很吗？考察一下从汲郡古墓里挖出的古书，有关晋国的历史和《竹书纪年》的记载，象晋文公重耳到别国避难，晋惠公被齐国抓住。这些史书记载本国的事情，都没有隐瞒。只是《春秋》记载它本国的历史，就不是这样了。为什么呢？国家的事情不论大小，如果牵涉到有嫌疑，动不动就认为是耻辱而把它隐瞒下来，这对后代是极大的欺骗，为什么这种事情偏偏在鲁国的史书里特别多呢？这是我不理解的第八点。

案昭十二年，“齐……纳北燕伯于阳^①。”伯于阳者何？公子阳生也。子曰：“我乃知之矣。”在侧者曰：“子苟知之，何以不革？”曰：“如尔所不知何^②。”夫如是，夫子之修春秋，皆遵彼乖僻，习其讹谬。凡所编次，不加刊改者矣。何为其间则一褒一贬^③，时有弛张；或沿或革，曾无定体。其所未谕九也。

〔提要〕这一段，指出孔丘修《春秋》“皆遵彼乖僻，习其讹谬”，对错误荒谬的历史传说根本不加改动，以至谬种流传。他认为孔丘是一个因循守旧的抄书匠。

①昭十二年：即鲁昭公十二年（公元前530年）。纳：收容。

②“伯于阳者何？……如尔所不知何”：这几句话见《春秋·公羊传》。由此我们可以看出，孔丘知错不改，将错就错的卑劣做法，当时就有人给他指出。早在战国时期，就已在《公羊传》正式记录下来了。

③褒：赞扬。贬：批评。